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關於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9月4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5年8月29日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杨威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杨威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兢兢业业，对公司业务发展、经营管理及公司治理等重大工作给予指导，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杨威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张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6 日

完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